

深圳市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

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关于 2018 年义务教育 阶段学校新生学位第一批录取及第二批 志愿征集的通告

尊敬的家长：

光明新区 2018 年公办小一网上报名总人数为 8341 人，资质审核合格 8035 人；公办初一网上报名 4123 人，资质审核合格 4008 人。文体教育局于 7 月 3 日对资质审核合格的学生进行第一批录取。录取原则为：根据光明新区 2018 年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计划，按照学位类型顺序，即学位类型 1>学位类型 2>学位类型 3>学位类型 4 的基本原则，相同学位类型按验核积分由高到低录取（若验核积分与录取线相同，则同分学生均被录取）。

各学校于 7 月 3 日下午 5:00，在校门显著位置公示录取学生名单及积分（由文体教育局提供），并注明录取通知书的领取时间及地点等。家长也可同步登录报名系统查询录取情况。因教学楼尚未交付使用，马山头学校录取名单公示地点设在红花山小学；光明新区第二中学录取名单公示地点设在秋硕小学。

光明新区所有公办学校小学一年级招生计划均已录满，不

再进行第二次志愿征集；部分公办学校初中一年级招生计划未录满的，将进行第二次志愿征集。公办学校完成录取后，文体教育局将根据家长填报的第二、第三志愿，结合民办学校招生计划，按验核积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录取至对应的民办学校。按志愿仍未被录取的，可在2018年7月12前联系仍有空余学位的民办学校录取，确认录取后，由该民办学校联系文体教育局，可调整录取至该校。具体通告如下：

一、第一批录取情况及工作安排

（一）公办小学一年级

序号	学校名称	招生计划	录取线 (验核积分)	录取人数	备注
1	爱华小学	220	75	221	2人同分
2	东周小学	300	92	304	5人同分
3	凤凰小学	200	59	200	
4	公明第二小学	440	95	444	7人同分
5	公明第一小学	330	188	330	
6	光明小学	440	30	440	
7	红花山小学	208	71	208	
8	李松荫学校	300	75	300	
9	楼村小学	330	86	332	4人同分
10	马山头学校	300	60	302	10人同分
11	马田小学	330	106	330	
12	秋硕小学	212	120	213	2人同分
13	实验学校	550	145	552	6人同分
14	田寮小学	275	103	277	3人同分
15	外国语学校	300	132	300	
16	下村小学	220	79.5	220	
17	玉律小学	275	84	279	5人同分
18	长圳学校	275	75	276	3人同分
合计		5505	—	5528	

（二）公办初中一年级

序号	学校名称	招生计划	录取线 (验核积分)	录取 人数	空余 学位	备注
1	新区第二中学	400	——	245	155	
2	高级中学	600	89	603	0	5人同分
3	公明中学	700	103	701	0	2人同分
4	光明中学	500	119	501	0	3人同分
5	李松荫学校	300	——	286	14	
6	马山头学校	300	——	286	14	
7	新区实验学校	500	143	503	0	4人同分
8	新区外国语学校	300	——	285	15	
9	长圳学校	200	59	200	0	
合计		3800		3610	198	

(三) 民办小学一年级、初中一年级

1. 民办小学一年级：未被公办学校录取的适龄儿童，根据民办学校招生计划及家长所填志愿顺序(第二志愿>第三志愿)，按验核积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录取。其中公明中英文、培英文武实验学校已完成录取计划，其余民办学校仍有部分空余学位。

学校	招生 计划	第一志愿 直接报读 民办学校	第二志愿		第三 志愿	剩余计 划
		录取人数	录取 人数	分数 线	录取 人数	
光明书院	300		144		40	116
博华学校	380		38		9	333
诚铭学校	550		83		18	449
春蕾学校	330	1	135		37	157
尔雅学校	380		78		31	271
凤凰培英文武实验学校	500	4	232		17	247
公明中英文学校	180	7	179	81		0
精华学校	550	5	421		51	73
民众学校新庄校区	385	1	75		24	285
民众学校上村校区	165					165
培英文武实验学校	550	5	557	50		0
清一小学	210	2	75		37	96
阳光学校	275		16		6	253

英才学校	385		76		28	281
合计	5140	25	2109		298	2726

2. 民办初中一年级：因部分公办学校仍有空余学位，待公办初中第二批录取完成后，未被公办学校录取的适龄儿童，根据民办学校招生计划及家长所填志愿顺序（第二志愿>第三志愿），按验核积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录取。民办初一录取情况表将于7月7日公布。

二、第二批志愿征集工作安排

（一）可供选择的学校

学校名称		地址	空余学位	咨询电话
初中	新区第二中学	马田办事处合水口社区	155	88211352 88211307
	李松荫学校	公明办事处李松荫社区	14	23192828 转 8026
	马山头学校	马田办事处马山头社区	14	88211352 88211307
	新区外国语学校	凤凰办事处凤凰社区	15	23199964

（二）时间安排

1. 志愿征集。请资质审核合格但第一批未被录取的学生家长于7月4日上午9:00—7月6日下午5:00前，登录“光明新区政府在线”-学位申请

（<http://apps.szgm.gov.cn/szgm/132100/135232/xwsq/index.html>）。用适龄儿童身份证号码及密码登录报名系统，根据验核积分、上学距离等实际情况，选择以上学校中的一个提交保存（其余信息不能修改）。志愿征集期间，文体教育局将于7月

4日、5日下午5:00、6日上午11:30分别对志愿征集情况进行公告。

2. 第二次录取。7月7日，文体教育局将根据选报情况及相关学校空余学位数量，按验核积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录取至公办学校。未被公办学校录取的，按第二、三志愿录取到相应民办学校。

特此通告。

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

2018年7月3日